

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科研处文件

科研处〔2024〕10号

关于取消专利资助奖励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部：

根据《教育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科技部关于提升高等学校专利质量促进转化运用的若干意见》（教科技〔2020〕1号）和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专利申请行为的通知》（国知发保字〔2021〕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高校要以优化专利质量和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为导向，停止对专利申请的资助奖励，大幅减少并逐步取消对专利授权的奖励；不得资助专利年费和专利代理等中介服务费。

我校严格落实专利申请“坚持质量优先，突出转化导向”的要求，即日起，全面取消我校专利申请阶段的资助，不再对代理费、申请费、登记费等费用进行资助；取消对各类专利的科研奖励。

科研处

2024年4月2日

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科研处

2024年4月2日印发